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北京市红十字会

2024年5月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1](#_Toc20789)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_Toc24077)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6](#_Toc8894)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7](#_Toc12723)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8](#_Toc20905)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8](#_Toc8050)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3](#_Toc12425)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14](#_Toc17310)

[（一）财务管理 14](#_Toc22080)

[（二）资产管理 15](#_Toc7661)

[（三）绩效管理 15](#_Toc24219)

[（四）结转结余率 16](#_Toc21019)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 17](#_Toc8431)

[五、总体评价结论 17](#_Toc6828)

[（一）评价得分情况 17](#_Toc5182)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7](#_Toc26331)

[六、措施建议 18](#_Toc5622)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根据北京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同意调整市红十字会机关机构编制的函》（京编办行〔2019〕150号）、《关于北京市红十字会所属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京编委〔2021〕85号），北京市红十字会（以下简称“我会”）内设6个部室，分别为办公室、组织宣传部、赈济救护部、筹资与财务部、人事部和机关党委（党建工作部）；下设2个全额财政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分别为北京市红十字会应急服务中心和北京市红十字会捐献服务中心；下设1个差额财政拨款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为北京市红十字会救援服务中心。2023年末我会经北京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准编制人数为119人，包括财政预算拨款行政编制51人、事业编制77人、工勤编制1人。年末实有697人，包括财政预算行政编制49人、事业编制61人、工勤编制1人。离休1人，经费自理聘用人员582人，财政拨款开支外聘人员7人。

1.部门职责

（1）宣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其它有关法规以及中国红十字会制定的各项工作方针、政策。

（2）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七项基本原则以及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并依照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3）开展救灾的准备工作；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进行救助。

（4）普及卫生救护和防病知识，进行初级卫生救护训练。组织群众参加现场救护；负责开展人道领域内的社区服务和社区公益事业。

（5）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的规定，推动无偿献血工作，建设和管理“北京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

（6）负责接受国内外组织和个人捐赠的救灾款物，保证和监督所接受的救灾款物的发放，负责发动市内募捐并管理有关救助基金。

（7）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的、弘扬人道主义精神文明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8）开展与各国有关国际组织的友好往来，开展人道领域方面的技术交流与合作。

（9）负责海峡两岸的查人转信，探亲衍生，有关人员遣返见证工作，开展两岸红十字组织的交往与合作。

（10）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

（1）持续加强党的政治统领，始终保持红十字事业发展正确政治方向。一是坚持不懈强化理论武装。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关于红十字事业重要指示精神和对北京重要讲话，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党建引领系统联动。压实党建责任，坚持“一切工作到支部”，深化党支部建设提升工程，确保机关党建全面推进。三是着力推动党建工作与核心业务深度融合。深入研究部署加强党的建设具体举措，将其融入到《北京市红十字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北京市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和疫情防控、社区治理等工作中。四是高度重视抓好巡视整改。坚决彻底认真落实市委巡视整改要求，以“刀刃向内”的自我革命精神，立行立改、建章立制，认真抓好巡视反馈意见整改，扎实推进整改工作。五是强化清廉红会建设。继续坚持在红十字会全系统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要求，“三不”一体推进“清廉红会”建设，持续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2）扎实做好疫情防控，聚焦主责主业，全面提升工作质效。一是积极动员社会力量助力疫情防控。以“勇于担当、共同防疫、‘疫’路同行有你我”为主题，健全完善全市红十字会系统常态化疫情防控机制，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助力疫情防控，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中充分发挥红十字基层组织、会员、志愿者作用。二是着力提升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水平。有效应对各种重大突发事件，考验政府的应急处置能力，也检验着红十字会应急工作能力。进一步完善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应急预案体系、应急管理制度体系、应急队伍建设体系、应急培训演练体系、应急保障体系等。三是创新应急救护工作机制。创新激发师资救护培训工作机制。开展救护师资等级认证，健全完善应急救护师资人才库和师资档案，及时充实有教育、医学背景人员加入师资队伍，建立市、区、街（镇乡）三级联动师资调配共享机制。四是精准开展人道救助。继续开展“红十字天使计划”“博爱助学”“博爱助老”等品牌救助项目以及“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持续做好年度“两节送温暖”工作，组织开展对口支援工作，全年直接受益对象不低于3万户。开展预防艾滋病宣传活动，将防艾工作从校园拓展至社会。五是继续依法有序开展三献工作。加强宣传动员，持续打造“生命接力·大爱传递”“救在身边·爱心相髓”等品牌，营造捐献光荣的社会氛围。继续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发挥区红十字会、志愿者组织的独特优势，加强对无偿献血和造血干细胞捐献、器官（遗体）捐献工作的宣传推进。

（3）拓展筹资工作渠道，切实提升人道救助实力。深入挖掘现有资源，充分调动理事、会员和志愿者的积极性，做好服务工作，要开动脑筋汇聚力量，拓宽筹资渠道。充分运用“互联网+公益”的方式，深入开展网络筹资。积极运用新媒体手段开展宣传，通过与公众的互动，增强筹资项目的吸引力和影响力，形成“人人公益”的良好氛围。持续给“博爱在京城”品牌赋能，突出首都特色、区域特点，让人道公益品牌项目深入人心。要深入了解弱势群体需求，围绕法定职责和核心业务，精心策划和培育党政重视、群众急需、社会欢迎的筹资项目，进一步筹划点面结合、长短结合、京内外结合的公益项目，不断提升捐赠项目的质量层次和社会影响力，让受助群众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安全感。

（4）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推动红十字会基层组织提质效。一是把基层组织建在群众身边。持续推动基层组织建设，在学校、企业红十字会和“红十字村”的基层上，指导乡镇、社区、企业按照程序依法建立红十字会，明确工作任务及措施，设立组织架构、相关制度并开展特色活动。二是把志愿服务送到群众身边。各基层红十字会结合实际，强化基层队伍建设，与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相结合，成立志愿服务队伍，形成以助学、助老、助医、助困等为核心内容的红十字志愿服务品牌项目，有组织有计划地开展各项活动。三是把主责主业融入到群众工作之中。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人道服务的需求。切实发挥人道救助作用，架好党和政府与群众之间的“连心桥”、当好困难群众的“贴心人”、做好群众生命健康的“守护者”，切实增进民生福祉，对困难群众、弱势群体进行救助、慰问，充分发挥红十字会在人道领域的助手作用；抓应急救护培训，开展防灾减灾知识、健康知识、自救互救知识的宣传培训，为群众提供具有红十字特色的服务。

（5）多措并举推进红十字宣传工作，不断扩大红十字影响力。一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引导动员全系统进一步增强奋进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按照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统一安排部署，充分发挥组织优势和政治优势，把弘扬伟大中国精神融入红十字会工作具体实践，唱响主旋律，弘扬正能量，汇聚起强大的人道力量。二是抓住关键节点开展宣传活动。精心组织“5·8博爱周”宣传活动，大力宣传红十字精神和红十字工作。以“红十字博爱送万家”“3·5学雷锋纪念日”“5·12防灾减灾日”“12.1世界艾滋病日”等时间节点为契机，使“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理念和精神深入人心。三是围绕核心工作拓展宣传渠道。以37个“红十字村”、国企、学校红会为依托，继续开展“关爱生命 保护健康—红十字在行动”网络主题宣传活动。通过应急救护培训为民实事工程项目、无偿献血和造血干细胞捐献、器官（遗体）捐献工作等重点工作，深入宣传红十字“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促进人类和平进步事业”宗旨。四是融合多种宣传平台营造宣传氛围。邀请电视台、报社、抖音、“两微一端”融合传播等新闻媒体充分参与和报道红会重要工作和大型活动，扩大红十字影响。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我会结合部门职责、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及财政资金分配使用计划，制定了《北京市红十字会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明确了部门总体绩效目标：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的战略部署，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落实市委全会精神。紧密衔接中国红十字会的目标任务，发挥党和政府在人道领域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保持和增强红十字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建成国内领先、国际一流，具有世界影响力的首都红十字组织。具体目标包括：1.深入学习二十大会议精神，切实加强红十字组织自身建设。2.着力推进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加大社会应急救护培训力度，确保急救知识普及率和救护人员持证率达到标准。3.着力打造“数字红会”。把信息化建设摆在突出位置，着力建设网上红十字会，实现红十字会数字化转型。4.加强人道救助工作，助力精准帮困。5.夯实基层基础，打造群众身边红十字会。6.发挥红十字组织独特优势，助力“平安北京”“健康北京”建设。7.扎实推进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遗体捐献宣传动员工作。8.深化青少年和志愿服务工作，提高红十字组织影响力。

根据总体目标并结合工作重点，我会从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提高北京市常住人口紧急救护知识和技能普及率、提高公共场所红十字急救箱使用率、推动无偿献血工作、数字红会建设提供群众办理业务便捷度、开展首都红十字外事交流等方面设定了11个绩效指标，已设定的各项指标与我会职能任务相匹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部门整体支出的客观实际。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年预算数23,022.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5,102.67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17,919.88万元。资金总体支出22,438.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10.91万元，项目支出17,627.4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46%。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3年我会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的指导下，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聚焦主责主业，发挥红十字会独特作用，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并于2024年4-5月按照《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函》要求对2023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自评，评价项目42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100%，涉及金额17,919.88万元。其中，部门评价项目1个，涉及金额94.322万元，评价得分为91.23分。单位自评项目42个，评价得分在90（含）-100分的36个、评价得分在80（含）-90分的2个、评价得分在60（含）-80分的2个、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的2个。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2023年，我会基本按照任务目标要求完成了各项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1.深入开展“健康基层行”服务群众活动

组织医疗志愿服务团队深入乡村、社区，开展健康科普、健康咨询、应急救护培训、义诊巡诊等服务群众活动，先后深入房山、门头沟、密云、延庆等近十区所属城乡社区，服务当地群众达4000余人次。

2.坚持聚焦主责主业，努力推动首都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

（1）在应急救援方面，积极落实《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关于建立健全红十字应急救援区域协作机制的意见》，多次牵头组织召开工作协调会，开展应急救援资源现状调查，组织中部协作区应急救援综合演练，初步达成中部协作区组建预期目标。按照总会提出的“地市级红十字会至少建立一支救援队伍”目标要求，会同西城、朝阳、密云、延庆区会新建红十字救援队5支，市会救援队伍总数累计达到26支，其中国家级救援队3支，市属救援队7支，区属救援队16支，救援队员达2000余人。

（2）在应急救护方面，认真落实《北京市社会急救能力建设三年行动方案》要求，积极做好应急救护知识的宣传普及和应急救护知识技能的培训，在全市重点公共场所配置AED等急救设施设备。在应急救护知识的宣传普及方面，在机场、火车站、交通枢纽、高校等设置宣传屏幕进行应急救护宣传，在北京交通广播黄金时段播出30期《应急云课堂》节目，并通过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平台，普及各类避险逃生和自救互救知识，累计1443万余人次收听收看。在急救能力建设方面，对救援服务中心（999）指挥调度平台进行升级完善，扎实推进院前急救能力建设，不断提升非急救医疗服务质量水平。在应急救护培训上，积极开展应急救护培训“五进”活动，与市教委、市交通委、市国资委、市应急局等部门联合，开展心肺复苏（CPR）技能和AED使用等急救知识技能培训。全年举办市民安全大讲堂23节，累计完成16学时救护员培训督导31期，2023年全市红十字系统累计完成各类取证培训15.63万人。

（3）在“三献”方面，深入城乡社区、学校、企业、机关等，开展“三献”知识科普宣传，在高校、社区和相关企事业单位开展科普讲座35场，在血液中心、高校、志愿服务点投放宣传品万余件，宣传彩页15万张，为入库志愿者发送慰问短信50多万条。联合市卫健委推动开展无偿献血宣传表彰工作，积极组织开展无偿献血活动，认真举办“益起献血，共助生命”“学习雷锋，我献热血”等主题活动，积极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相关工作。积极参与、推动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通过深入调研，在听取各方意见基础上，新增设了北京中医药大学遗体接收站。组织线上线下同步开展第十七届“生命·遇见”遗体和器官（组织）捐献者追思活动，北京日报、工人日报、环球时报、北京电视台、千龙网等多家媒体进行了报道和转载。

3.不断拓宽筹资渠道，进一步凝聚社会捐赠资源

坚持创新募捐方式，积极探索“互联网＋人道资源动员”新模式，以“博爱在京城”“5·8公益日”“99公益日”为依托，建立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募捐筹资机制，努力拓宽筹资渠道。充分运用新媒体开展筹资宣传，着力打造一批具有首都特色、区域特点的人道公益项目，不断增强筹资项目吸引力和影响力。

4.用心讲好红十字故事，不断提升红十字工作社会影响力

积极组织开展“5·8世界红十字日”系列宣传活动，在海淀公园举办“百姓身边的红十字”主题开放日活动，深入宣传首都红十字系统在“三救三献”主责主业方面高质量发展成效，全方位展现首都广大红十字工作者、会员、志愿者精神风貌。活动中，红十字工作者、志愿者积极与群众交流互动，传播红十字文化知识，让首都群众近距离了解红十字工作，参与红十字活动，约6000余名首都群众参加现场活动，多家媒体对活动进行了宣传报道，取得了较好的宣传效果和社会效应。严格落实《北京市红十字会新闻宣传工作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新闻宣传工作，充分利用官网、微博、微信公众号及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开展红十字工作宣传。依照总会开展生命教育相关要求，结合首都实际，采取多种方式开展生命教育宣传，收到较好效果。

5.进一步加强基层组织建设，不断夯实红十字事业发展基础

针对首都红十字系统基层组织建设基础薄弱现状，进一步加大基层组织建设力度，积极拓展基层组织覆盖面，不断增强基层组织活力，进一步规范基层组织管理，努力打通联系和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在拓展基层组织覆盖面上，积极推进城市社区“博爱家园”和“博爱校医室”示范点建设，圆满完成总会“博爱家园”考察验收和市会“博爱校医室”验收工作，朝阳区安贞街道安华里社区、西城区月坛街道三里河二区社区“博爱家园”项目入选总会《博爱家园案例集》。在增强基层组织活力上，积极做好会员发展工作，全年新增会员3万余人，收缴个人会费10,524.80元，团体会费24,000.00元；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红十字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志愿服务队开展“3·5学雷锋志愿服务”“5·8红十字博爱周志愿服务”等特色志愿服务活动，共开展志愿服务活动项目600余个，累计上岗志愿者1.3万余名，服务时长8万余小时。认真做好红十字志愿者先进典型的挖掘、推荐和表彰等工作，推荐33名优秀志愿者参加总会“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和北京市“五星志愿者”评选，有效激发了红十字志愿者为红十字事业作奉献的热情。加强红十字青少年工作，先后举办首都成分献血高校联动机制研讨会，中小学教师探索人道法师资培训班，第六届“携手同行 人道追梦”京津冀中学生交流营等活动。

6.加强人道救助工作，助力精准帮困

（1）依照红十字会人道救助职责要求，积极对北京市特困对象进行人道救助，围绕助老、助残、助幼、助困、助学以及大病救助等，开展“千人公益救助活动”“博爱在京城 健康乡村行”“博爱光明行”“小天使基金”“两节送温暖”等救助活动。在“两节送温暖”活动中，全市红十字系统共支出救助款物2,355.23万元，其中支出救助款2,262.56万元，物资92.67万元，惠及首都25万余个家庭。在日常救助中，围绕助老、助医、助学、助困等领域，年度累计救助1934户，救助资金支出419.98万元。在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中，救助白血病和先天性心脏病患儿55人次，共计164.50万元。

（2）北京洪涝灾情期间，市红十字会根据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迅速组织全市红十字系统救援力量参与防汛救灾工作，紧急派出医疗救护、水域救援等11支红十字救援队，投入专业救援装备60台（套），赶赴灾情严重的房山区、门头沟区开展防汛救援，较好完成了各项防汛救援任务。其中，救援服务中心派出12辆救援救护车辆和30余名医护人员，转运、现场处置各类患者100余人。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2023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财政局等部门的支持配合下，我会团结一心、迎难而上，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社会效益显著。各项工作反馈的满意度较高，得到了社会各界不同形式的高度评价。

1.深入学习二十大会议精神，切实加强红十字组织自身建设。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按照“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并结合首都红十字工作实际，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不断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

2.着力推进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加强对市级救援队规范化建设指导，逐步形成市级统筹、区级管理，市区两级双保障、双调度的工作局面。加大社会应急救护培训力度，确保急救知识普及率和救护人员持证率达到标准。

3.加强人道救助工作，助力精准帮困。“5·8”众筹活动中共募集善款609.00万元，取得全国排名第10、直辖市排名第2的成绩。北京洪涝灾情期间，市红十字会还广泛动员社会力量捐款捐物，为灾情严重的门头沟、房山和昌平区受灾群众提供生活保障，同时积极参与灾后重建工作，较好发挥红十字会在人道救助方面应有作用。

4.进一步加大基层组织建设力度，积极拓展基层组织覆盖面，不断增强基层组织活力，进一步规范基层组织管理，努力打通联系和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不断夯实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基础。积极推进红十字志愿者注册工作，全年新增实名注册志愿者4.3万余名。

5.进一步推进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遗体捐献宣传动员工作，不断凝聚社会爱心人士力量。

6.深化青少年和志愿服务工作，提高红十字组织影响力。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红十字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志愿服务队开展“3·5学雷锋志愿服务”“5·8红十字博爱周志愿服务”等特色志愿服务活动，扩大红十字组织影响力。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为进一步提高财务管理能力和水平，我会根据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及市红十字会的相关规定，制定《北京市红十字会内部控制手册》《北京市红十字会财务管理办法》《北京市红十字会财务审批管理若干规定》等财务管理制度，保障资金统一监管，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并且按照规定及时地公开了预决算信息，较好地做到了预算管理的公开化、透明化。

（二）资产管理

为保证国有资产的完整、安全，参照财政部门资产管理条例，我会制定了《北京市红十字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明确了资产的采购、登记、保管、使用以及检查、报废等方面管理要求。资产管理基本做到了保存完整、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管理整体比较严格。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会固定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5,080.96万元，其中：房屋和构筑物252.68万元，设备4,619.09万元，家具和用具209.19万元。无出租、出借、对外投资的国有资产。无形资产总额77.57万元。

（三）绩效管理

我会成立了绩效评价领导小组，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与协调，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提供了较好的组织机构保障。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协助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对半年和全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发现的问题进行汇总。筹资与财务部定期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向主管领导进行工作汇报，督促各部室及单位的预算执行进度。

总体来看，我会已经建立了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设置了相关的管控手段，在绩效管理方面做出了一定的成绩。

一是强化目标管理，根据2023年度部门工作任务及工作重点，明确本部门财政支出绩效目标，作为本部门绩效管理工作的依据。

二是细化分解工作任务，依据单位职责分工，将年度任务分解到相关部门，并明确责任人和任务要求。

三是项目绩效自评，对2022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评价项目24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100%，涉及金额5,696.60万元。

四是绩效运行监控，根据市财政局要求，对2023年部门预算1-6月份的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分析，填报《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汇总表》，并对监控工作发现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总结，形成《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报告》。

（四）结转结余率

2023年末结转结余584.18万元，结转结余率为2.54%，其中：财政资金374.71万元。分单位结转和结余情况：市红十字会行政本级234.34万元，市红十字会事业本级7.90万元，应急服务中心124.90万元，捐献服务中心195.64万元；救援服务中心21.40万元。财政拨款资金结转结余全部为项目净结余结转和基本经费净结余，由财政统一收回；非财政结转资金结转为项目结转，已经在2024年度安排进预算统筹使用。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

2023年末决算收入22,697.87万元，年初预算收入27,190.32万元，部门预决算差异率为-16.52%，差异率较大的主要是救援服务中心事业收入与预算相差较大。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通过资料分析、专家评议等多种方式开展了全面、系统、客观的分析评价，最终得分为92.4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秀”。其中：当年预算执行情况19.5分，整体绩效目标实际情况52.9分，预算管理情况20分，具体评分见《北京市红十字会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各项指标未全部涵盖部门职能范围及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如产出数量指标只涉及救援队合成演练次数、主流媒体报道次数和采血样数量；产出质量指标只涉及培训通过率、公共场所红十字急救箱使用率、北京市常住人口紧急救护知识和技能普及率；产出时效指标只涉及活动时限；经济成本指标只涉及备灾、应急库房租赁及管理投入。从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设定情况来看，我会应结合部门职能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全面设置各项绩效指标，提高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设定的完整性和可衡量性。

2.个别项目的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细化不足，且效益指标多为定性表述，缺乏量化标准，可衡量性不高。

3.个别项目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科学性有待提高，实际支出与预算偏差较大，主要表现为：个别项目预算调整幅度较大，如：系统会议培训和国际互访项目，年初预算40.22万元，年中预算调整为15.22万元，预算调整率为-62.16%；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如：机构运行管理保障项目预算执行率69.61%，红十字人道救助和生命教育活动项目预算执行率78.81%，系统会议培训和国际互访项目预算执行率65.04%。

4.合同管理水平有待提高，合同归口管理部门未定期对合同进行统计、分类和归档，未详细登记合同的订立、履行和变更、终结等情况，对合同执行和相应的付款情况监督管理不到位。

5.反映部门绩效的支撑材料不够充分，主要反映在部分项目缺乏有关绩效实现方面的数据统计分析，满意度调查不全面等。

六、措施建议

（一）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填报水平。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应与部门法定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目标相匹配。建议按照绩效管理的要求，充分梳理部门职责和年度重点项目内容、工作成果及预期效果，并对照部门“十四五”规划分解年度计划，凝练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合理设定绩效指标。整体绩效目标和各项绩效指标应全面、完整涵盖部门职责和年度重点任务内容，且绩效指标应尽量细化、量化、可衡量，为后期绩效评价奠定基础。

（二）加强对绩效管理相关政策的解读和宣贯，进一步提升项目责任人的绩效管理意识，使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与项目任务目标相匹配。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设定全面、细化的绩效指标，保证绩效指标的全面性和可衡量性。

（三）在项目预算编制阶段进行充分的需求论证，使项目预算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在发生项目预算调整或内容调整时，及时履行项目绩效目标及预算调整程序。

（四）完善合同台账，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定期对合同进行统计、分类和归档，详细登记合同的订立、履行和变更、终结等情况，加强合同履行监管。

（五）注重部门绩效及项目绩效资料的留痕和归档，重视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工作，并将调查分析结果作为以后年度改进服务方式和服务水平的参考依据。

附件：北京市红十字会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